

证券代码：832207

证券简称：永拓咨询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</p> <p>中文名称：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英文名称：Beijing Yongtuo Construction Consulting Co., Ltd.</p> <p>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7号楼5层5B1、5B3单元。公司【发起】设立；在【市场监督管理局】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【911100007501191662】。</p>	<p>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</p> <p>中文名称：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英文名称：Beijing Yongtuo Construction Consulting Co., Ltd.</p> <p>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7号楼5层5B1、5B3单元。公司【发起】设立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【911100007501191662】。</p>
<p>第六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</p>	<p>第六条 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</p>

<p>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长辞任的，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。</p> <p>.....</p>	<p>务的董事，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</p> <p>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，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。</p> <p>.....</p>
<p>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“承接建设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及投资估算的编制、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；工程概算、预算、结算、竣工结（决）算、工程招标标底、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；提供建设项目各阶段工程造价监控及工程索赔业务服务；提供工程造价信息咨询服务；接受司法机关与仲裁机构委托对工程经济纠纷进行鉴定；与工程造价业务有关的其他业务；工程设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招投标代理；工程监理等咨询业务；信息系统审计；信息系统与网络安全鉴证；信息安全与技术风险管理；信息系统内部控制评价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信息化规划；信息技术管理咨询；信息系统工程监理、测试评估、信息技术培训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软件设计与开发、软件测试服务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销售自行开发后的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电子产品、机械设备、通讯设备、商用密码产品；基础软件服务；应用软件开发；数据处理；网络技术的研究、开发；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；通信技术研究开发、技术服务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</p>	<p>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“一般项目：工程造价咨询业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招投标代理服务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软件销售；数据处理服务；电子产品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商用密码产品销售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承接档案服务外包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监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（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（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）</p>

类租赁服务)；档案寄存，档案数字化，档案整理，档案管理咨询，档案开发利用，档案销毁，接受档案部门委托”。(以工商局核定为准)	
第十六条 ……	第十六条 公司发起人认购表中“ 股东 ”改为“ 发起人 ”，出资时间由“ 2014-10-31 ”改为“ 2014-10-8 ”
第一百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对股东会负责。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，由股东会选举产生。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，副董事长2名。	第一百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对股东会负责。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，由股东会选举产生。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， 副董事长1名 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治理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尚需经过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